

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关于申报 2023 年度江苏省社科基金 省市协作项目的通知

各设区市市委宣传部理论处：

经省委宣传部同意，现将申报 2023 年度江苏省社科基金省市协作项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苏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省委十四届四次全会精神，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学术导向，坚持以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走在前做示范、谱写‘强富美高’新江苏现代化建设新篇章进程中地方面临的重大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发挥省社科基金示范引导作用，为地方党委政府工作大局服务。

二、申报要求。本批次项目采取按题申报和自选申报两个类别。按题申报课题，选题为“在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上探索新经验 XX(市)实践研究”，重点研究各市历史文化在中华文明中的独特价值，依托各市特色优势，深入发掘阐释建设现代文明的新实践、新经验、新举措。自选申报课题，申请人可以结合自身学术专长和研究基础申报，重点围绕事关各市经济社会发展、列入市五年发展规划的重大问题开展理论和实践研究，应具有较强的现实性、针对性，体现鲜明的时代特征、问题导向和创新意识，选题文字表述要科学、严谨、规范、简洁，避免与已立项的社科项目重复。申请人

应具有实际研究能力，并切实承担项目研究责任。鼓励理论学术研究部门和实际工作部门开展联合研究，项目负责人唯一。在研国家社科基金、省社科基金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

三、项目经费。项目经费参照省社科基金年度项目中一般项目资助经费额度自筹，设区市市委宣传部和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要为完成课题研究提供必要条件，积极给予支持。

四、结项要求。研究周期为一年，2024年底前完成项目研究。项目成果为1篇不少于1万字的研究报告，具有一定的理论和实践价值。“在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上探索新经验”系列研究成果经鉴定合格后将集结汇编，报有关领导审阅。自选课题成果须得到市厅级以上领导批示或被相关部门采纳应用，产生重要决策咨询效果，才能结项。

五、申报组织。各设区市市委宣传部理论处负责申报组织工作，对申报资格、申报质量、前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申请人及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必备条件进行把关审核，尤其对按题申报的课题要组织动员有研究基础和实力的团队积极申报，择优推荐。每个设区市最多推荐4个课题，其中按题申报课题1个，自选课题1-3个。申请书一式3份，由各设区市市委宣传部理论处审核后，集中报送我办。申报时间为2023年9月28日至10月23日，逾期不予受理。

材料请EMS邮寄至：南京市北京西路70号，江苏省委宣传部规划办；电子版发至jsghb2008@163.com；联系人：周丽，电话：025-88802748，13913873946。

附件：江苏省社会科学基金省市协作项目申请书

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2023年9月28日

